

关于冠昊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鉴证报告

目 录

页 次

一、	募集资金年度存与使用情况专项鉴证报告	1-2
二、	冠昊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 2016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说明	1-8

关于冠昊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鉴证报告

信会师报字[2017]第 ZC10064 号

冠昊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鉴证了后附的冠昊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冠昊生物)董事会编制的《关于募集资金2016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说明》。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专项鉴证报告仅供冠昊生物年度报告披露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冠昊生物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同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二、董事会的责任

冠昊生物董事会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相关格式指引编制《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冠昊生物董事会编制的上述报告独立地提出鉴证结论。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五、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冠昊生物董事会编制的《关于募集资金2016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说明》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如实反映了冠昊生物募集资金2016年度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附件：冠昊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2016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说明》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李新航

中国注册会计师：向昱力

中国·上海

二〇一七年二月二十四日

冠昊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关于募集资金2016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说明

(本专项报告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1.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1】948号文《关于核准广东冠昊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批复》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1,530 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18.20 元，截止 2011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78,460,000.00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合计人民币 31,198,242.73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247,261,757.27 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立信羊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羊验字第 22858 号《验资报告》验证。

2. 2016 年度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1739号文《关于核准冠昊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寇冰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核准，本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11,418,422 股募集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配套资金，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39.41 元，截止 2016 年 9 月 1 日本公司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450,000,011.02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合计人民币 14,029,030.70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435,970,980.32 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信会师报字[2016]第 410641 号《验资报告》验证。

(二) 2016 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及结余情况

1.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单位：万元

项目	募集资金发生额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净额	5,013.66
加: 2016 年度专户利息收入	31.00
减: 2016 年度募投项目支出 (注 1)	36.59
减: 2016 年度使用超募资金及募集资金利息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4,150.00

项目	募集资金发生额
减：手续费支出	0.06
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余额	858.01

注：（1）本公司 2016 年度无菌生物护创膜技术产业化工程建设项目支出 36.59 万元。

2. 2016 年度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

单位：万元

项目	募集资金发生额
2016 年度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	43,597.10
加：2016 年度专户利息收入	91.46
减：2016 年度募投项目支出（注 1）	30,000.00
减：财务顾问费（注 2）	100.00
减：手续费支出	0.34
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余额	13,588.22

注：（1）本公司 2016 年度购买“珠海市祥乐医药有限公司”100%股权支付现金对价 30,000.00 万元。

（2）根据信会师报字[2016]第 410641 号《验资报告》，本公司采用非公开发行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11,418,422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39.41 元/股，本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450,000,011.02 元；上述募集资金总额 450,000,011.02 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14,029,030.70 元（其中：承销费 11,000,000.00 元，验资费 900,000.00 元，律师费 1,000,000.00 元，信息披露费 1,110,000.00 元，股份登记费 19,030.70 元）后，本公司净募集资金为人民币 435,970,980.32 元。根据本公司与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协议，本公司应支付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承销费人民币 11,000,000.00 元和财务顾问费人民币 1,000,000.00 元，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已于 2016 年 9 月 1 日自本公司募集资金总额中扣除，并将本公司募集资金余额人民币 438,000,011.02 元，汇入本公司在中国工商银行广州科学城支行开立的账号为 3602090729200251633 的存款账户，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在拨付募集资金前扣除财务顾问费 1,000,000.00 元在募集资金置换时扣减。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1.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中小投资者利益，根据《公司法》、《证券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管理暂行办法》、《关于进一步规范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通知》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本公司制订了《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管理、对资金使用情况的监督和报告等作出了具体规定。该制度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施行。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及有关规定的要求，2011年8月1日本公司与保荐机构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天平架支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兴业银行上海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番禺支行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本公司签订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报告期内，严格按协议执行，《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2. 2016 年度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

2016年10月21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董事会同意使用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所募集的配套资金130,000,020.00元对全资子公司广东冠昊再生医学科技开发有限公司进行增资，增资款将全部依照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之规定用于募投项目建设。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年修订）》等有关规定，公司与广东冠昊再生医学科技开发有限公司、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天平架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天安科技园支行、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报告期内，严格按协议执行，《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二)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1.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截至2016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具体存放银行存款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银行名称	账号	金额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天平架支行	3602090729200124957	252.49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番禺支行	120902521310303	192.12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0301014180008367	413.40
合 计		858.01

注：根据《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约定，本公司将募集资金以活期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存单等形式存放于上述各家银行。以上募集资金专户余额全部为募集资金账户产生的银行利息收入。

2. 2016 年度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具体存放银行存款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银行名称	账号	金额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天平架支行	3602090729200251633	577.89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天平架支行	3602090729200252783	7,737.6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天安科技园支行	120911511210301	5,272.73
合 计		13,588.22

注：根据《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的约定，本公司将募集资金以活期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存单等形式存放于上述各家银行。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表 1。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原因及其情况

2016 年度未发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原因及其情况。

(三)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主体、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2016 年度未发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主体、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四) 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1.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截至 2011 年 7 月 31 日，本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为人民币 36,445,655.43 元，业经立信羊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验证并出具（2011）羊专审字第 23044 号专项鉴证报告。2011 年 8 月 24 日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36,445,655.43 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并经独立董事、监事会以及持续监督机构同意后予以披露，以上置换自筹资金的履行程序符合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的要求。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上述预先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已全部置换完毕。

2. 2016 年度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

本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项目“区域细胞业务运营平台”的金额为 42,592,965.92 元。因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在拨付募集资金前扣除财务顾问费 1,000,000.00 元，导致本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实存金额比应存金额少 1,000,000.00 元，故本公司拟使用募集资金 41,592,965.92 元用于置换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项目金额中的 41,592,965.92 元，对于未使用募集资金置换的差额 1,000,000.00 元作为本公司对募集资金专户的补足。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尚未完成置换。

(五)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16 年度，本公司未发生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六)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15 年 2 月 10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本公司 2015 年度将节余资金共计 1,197.88 万元（不含利息及工程尾款等）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将 1,197.88 万元从募集专户划拨到公司基本户，募集项目“营销网络扩建项目”专户已经销户。

2. 2016 年度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

根据公司 2016 年 6 月 6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通过的《关于调整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确定本次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总额不超过 450,000,020.00 元，其中 20,000,000.00 元用于支付本次交易相关

费用。实际募集总额为 450,000,011.02 元，故计划 19,999,991.02 元用于支付本次交易相关费用，本次交易相关费用实际支出 14,029,030.70 元，节余资金 5,970,960.32 元，暂存于募集资金专户。

(七) 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1.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 24,726.18 万元，其中超额募集资金为 13,951.18 万元。公司已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并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2011 年 8 月 24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中的人民币 2,200.00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占超募资金总额比例为 15.77%，公司已将 2,200.00 万元从超募资金账户划拨到公司基本账户。

2012 年 10 月 19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超募资金人民币 2,700.00 万元永久补充日常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占超募资金总额比例为 19.35%，公司已将 2,700.00 万元从超募资金账户划拨到公司基本账户。

2013 年 10 月 28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超募资金人民币 2,700.00 万元永久补充日常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占超募资金总额比例为 19.35%。公司独立董事和监事会已发表明确意见同意本次超募资金使用计划。公司已将 2,700.00 万元从超募资金账户划拨到公司基本账户。

2014 年 10 月 23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超募资金人民币 2,700.00 万元永久补充日常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占超募资金总额比例为 19.35%。公司独立董事和监事会已发表明确意见同意本次超募资金使用计划。公司已将 2,700.00 万元从超募资金账户划拨到公司基本账户。

2016 年 1 月 12 日，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及募集资金利息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超募资金及募集资金利息人民币 4,150.00 万元永久补充日常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占超募资金总额比例为 29.75%（含利息）。公司独立董事和监事会已发表明确意见同意本次超募资金使用计划。公司已将 4,150.00 万元从超募资金账户划拨到公司基本账户。公司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后，

公司剩余超募资金 36,511,757.27 元已全部使用完毕。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超募资金余额为零。

2. 2016 年度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

2016 年度，本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未发生超额募集资金。

(八)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和去向

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暂存于募集资金专户。

(九) 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2016 年度，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16 年度，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募投项目资金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已披露的募集资金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情况。

六、专项说明的批准报出

本专项说明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 2017 年 2 月 24 日批准报出。

附表：1、首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表：2、2016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此页无正文）

冠昊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02月24日

附表1:

首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 冠昊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

单位: 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4,726.18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6.59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9,577.12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再生型医用植入器械国家工程实验室建设项目	否	3,800.00	3,800.00	0.00	3,422.50	90.07	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营销网络扩建项目	否	4,955.00	4,955.00	0.00	4,341.64	87.62	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3.无菌生物护创膜高技术产业化工程建设项目	否	2,020.00	2,020.00	36.59	1,812.98	89.75%	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10,775.00	10,775.00	36.59	9,577.12	88.88%				
补充流动资金										
超募资金投向										
1.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超募)				3,651.18	13,951.18			—	否	否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3,651.18	13,951.18					
合计		10,775.00	10,775.00	3,687.77	23,528.30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p>超额募集资金为 139,511,757.27 元，</p> <p>(1)2011 年 8 月 24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超募资金中的 2,200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占超募资金总额的 15.77%，2011 年 9 月 30 日已划拨至公司银行存款基本户。2011 年 12 月 26 日，公司董事会按照上市公司规范指引以及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对“超募资金使用计划”予以公告。</p> <p>2011 年 12 月 26 日，公司董事会按照上市公司规范指引以及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对“超募资金使用计划”予以公告。</p> <p>(2)2012 年 10 月 19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超募资金中的 2,700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占超募资金总额的 19.35%，2012 年 11 月 9 日已划拨至公司银行存款基本户。2012 年 10 月 23 日，公司董事会按照上市公司规范指引以及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对“超募资金使用计划”予以公告。</p> <p>2012 年 10 月 23 日，公司董事会按照上市公司规范指引以及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对“超募资金使用计划”予以公告。</p> <p>(3)2013 年 10 月 28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超募资金中的人民币 2,700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占超募资金总额比例为 19.35%，2013 年 11 月 19 日已划拨至公司银行存款基本户。2013 年 10 月 28 日，公司董事会按照上市公司规范指引以及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对“超募资金使用计划”予以公告。</p> <p>(4)2014 年 10 月 23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超募资金人民币 2,700.00 万元永久补充日常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占超募资金总额比例为 19.35%。公司独立董事和监事会已发表明确意见同意本次超募资金使用计划。公司已将 2,700.00 万元从超募资金账户划拨到公司基本账户。</p> <p>(5)2016 年 1 月 12 日，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及募集资金利息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超募资金及募集资金利息人民币 4,150.00 万元永久补充日常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占超募资金总额比例为 26.18%。公司已将 4,150.00 万元从超募资金账户划拨到公司基本账户。</p>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在募集资金到账前，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为 36,445,655.43 元，已经从募集资金专户转出。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依据信会师粤报字[2014]第 00650 号《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司募集项目“营销网络扩建项目”节余募集资金 613.36 万元、“再生型医用植入器械国家工程实验室建设项目”节余募集资金 377.50 万元以及“无菌生物护创膜高技术产业化工程建设项目”节余募集资金 207.02 万元。以上节余资金已转公司基本户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无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1) 公司 2011 年 6 月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项目“营销网络扩建项目”、“再生型医用植入器械国家工程实验室建设项目”和“无菌生物护创膜高技术产业化工程建设项目”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2) 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合理、规范，使用披露及时、准确、真实、完整。

公司法定代表人：朱卫平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周利军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刘琳

附表2:

2016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冠昊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43,597.1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0,000.00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0,00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购买“珠海市祥乐医药有限公司”100%股权的全部现金对价	否	30,000.00	30,000.00	30,000.00	30,000.00	100.00%	于 2016 年 8 月 25 日珠海祥乐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5,210.90	是	否
2. 区域细胞业务运营平台—华南细胞制备存储中心	否	5,270.00	5,270.00	0.00	0.00	0.00%	2017 年 12 月 30 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3. 区域细胞业务运营平台—华中细胞制备存储中心	否	2,251.00	2,251.00	0.00	0.00	0.00%	2017 年 12 月 30 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4. 区域细胞业务运营平台—营销运营中心和客户体验及服务中心	否	5,479.00	5,479.00	0.00	0.00	0.00%	2017 年 12 月 30 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43,000.00	43,000.00	30,000.00	30,000.00	69.77%				
补充流动资金										

超募资金投向									
1.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超募)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合计		43,000.00	43,000.00	30,000.00	30,000.00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 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 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 使用进展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 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 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 投入及置换情况	本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项目“区域细胞业务运营平台”的金额为 42,592,965.92 元，因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在拨付募集资金前扣除财务顾问费 1,000,000.00 元，导致本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实存金额比应存金额少 1,000,000.00 元。故本公司拟使用募集资金 41,592,965.92 元用于置换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项目金额中的 41,592,965.92 元，对于未使用募集资金置换的差额 1,000,000.00 元作为本公司对募集资金专户的补足。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尚未完成置换。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 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 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无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 途及去向	2016 年度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尚未使用的余额暂存募集资金专户，其中发行费用节余资金 5,970,960.32 元。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 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合理、规范，使用披露及时、准确、真实、完整。								

公司法定代表人：朱卫平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周利军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刘琳